

县总医院成功实施首例开颅手术

医者仁心 妙手回春

本报讯 近日,在福建省立医院神经外科主任医师温玉星的帮助下,闽清县总医院成功为一名“重型颅脑损伤”患者实施了开颅手术。

患者为72岁的老年男性,因骑车摔伤,急诊送至闽清县总医院急诊科时,已经出现昏迷,急诊ICU科主任俞庆盛迅速组织抢救,经过紧急评估,诊断为“全身多发伤:重度颅脑外伤、颅内出血、肋骨骨折、右侧胫腓骨骨折”。

闽清县总医院急诊ICU主任俞庆盛介绍,这是一位身受严重复合伤的病人,收住ICU后,县总医院及时与省立医院神经外科联系会诊,跟家属充分沟通后,在县总医院进行手术治疗。“紧急情况下,时间就是生命。温玉星带领省立的神外科团队,在闽清县总医院黄邦永医生的配合下开展了颅内血肿清除+

颅骨去骨瓣减压术。找出血点,清除血肿,止血,颅内减压……手术紧张有序地进行,经过2个多小时的努力,成功清除了患者左侧颅内的血肿,手术过程非常顺利,患者现生命体征平稳,正处于康复阶段。

温玉星表示,开颅手术在闽清还是首次,双方医院正在努力构建一种相对紧密的合作关系,通过省立医院的帮扶,为当地群众在家门口提供更高质量的医疗服务。

俞庆盛表示,本次首例开颅手术的成功开展是县总医院急诊重症医学水平的重大突破。目前县总医院正在创建创伤中心,在省立医院帮助下建设落成了一名医工作室,并且长期派驻医务人员和县总医院,通过教学、查房、手术,给老百姓带来实实在在的好处。(记者 黄东)



县库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扶示范区项目全面竣工

本报讯 9月1日,业主单位东桥镇政府和相关参建单位组织验收组对县城投集团代建的闽清县库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扶示范区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验收组通过现场踏勘、查阅工程资料、听取各参建单位工作汇报,一致认为该项目过程资料完整规范,工程质量和各项技术指标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据悉,该项目总投资2265.65万元,主要包含园路5208米,栈道593米,绿道3400米,栏杆3300米,成品厕所3座,建设监控系统、背景音乐系统、UPS系统、管线系统、无线网络系统等多功能系统,栽植各类乔木、灌木966株,栽植色带2153平方米,栽植水生植物1930平方米……

本项目的建成将有效提升安仁溪库区的生态景观环境,成为闽清县新的“网红打卡地”。结合正在实施的123县道拓宽改造工程,将水口库区的大溪、安仁溪、大箸三个移民村已建成的后扶项目示范点连成一片,形成闽清县库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扶示范区区域新格局,同时联动周边移民村落以及即将开发利用的建设用地,为聚集库区人气添活力。(县城投集团)

我县首家村级智慧卫生工作站启用

本报讯 为积极响应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精神,探索乡村振兴背景下乡村健康管理新模式,9月7日,闽清县首家村级智慧卫生工作站启动全村免费体检活动。

记者从东桥镇竹岭村了解到,该村为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确保不让村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依托中康体检完成“竹岭村智慧卫生工作站”建设,推进乡村振兴。

福州中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宋晖介绍,中康体检网从事互联网加医疗健康十五载,一直以健康大数据为抓手,以技术赋能健康管理,服务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在长期工作中发现农村健康管理工作中存在着一些短板,比如医疗力量薄弱,村民健康意识不够,健康素养缺乏,农村的健康管理工作任重道远。通过竹岭村这个智慧卫生所项目实施,探索乡村互联网+健康管理落地,未来将成功经验推广到更多的村镇,帮助到更多的人。在乡村振兴工作中尽一点绵薄之力,这就是公司的初心。

中核集团福清核电有限公司省派竹岭村第一书记何阳表示,“智慧卫生工作站”可以实现血氧、血糖、血脂(总胆固醇)、尿酸、心电图、AI眼底检查等项目。升级后可以实现:尿常规、肺功能、动脉硬化、骨密度……等指标的采集。以此来指导村民开展膳食管理、慢病管理,村级医疗卫生档案,提升村级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完善农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推动乡村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建设,助推健康扶贫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不断提升农村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和村民健康意识和素养,让父老乡亲们在家门口就能享受优质免费的医疗卫生服务,为推进乡村振兴提供更加坚实的健康保障。

何阳表示,建设“竹岭智慧卫生所”是东桥镇竹岭村今年的重点工作任务,开展村民基础健康体检也体现了竹岭村现在处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环节中的“治理有效”和“乡风文明”上了一个新的台阶。(实习记者 廖瑾)

“八闽拥军健康行”义诊活动走进闽清

本报讯 9月6日上午,“情系老区·关爱退役老兵——八闽拥军健康行”早癌筛查及大型义诊活动,走进闽清县,为退役军人、军人亲属开展癌症早期筛查、老年疾病检查、眼病筛查等“一站式”义诊服务。

一大早,在闽清县体育中心,车载CT、B超诊疗车、义诊台有序摆开,迎接退役军人和家属的到来。义诊现场,专家们耐心细致地为退役军人诊疗,开具处方单,方便退役老兵就地买药,同时根据具体情况开具检查单,将退役军人分流到CT或B超车上检查。车载CT及B超车上,技术人员也是片刻不停地忙碌着。

福建省爱国拥军促进会会长黄序和介绍,八闽拥军健康行,本次来到了闽清县,这是这项活动前往的第14个县,为什么开展这个活动呢?因为促进会经常在下乡过程中发现,很多老兵,特别是70岁左右的这些老兵,到了晚年身体都有这样那样的问题,但是由于各种原因他们很多都没去体检,要怎么方便他们体检呢?所以

几个部门联合起来,这一次从省外调了一部带有CT设备的车,还有省内安排了一部带有B超设备的车,开到闽清县来,让当地的老兵可以在家门口进行体检。除了两部车以外呢,促进会还组织了东南眼科医院等900医院,以及中医药大学第三医院的专家,来这边给老兵们义诊,同时还为他们做生化全套检查、血压血糖以及眼睛疾病的检查,这些都是免费的,希望通过这次活动,来让大家关注老兵,让他们能够过好以后的晚年。

此次义诊活动让退役老人在家门口享受到优质的医疗检查服务,提高了健康意识,增强了对健康的关注度,做到疾病早发现、早预防、早治疗,得到了退役军人的高度评价。

闽清生态环境局:持续推进“静夜守护”专项行动

本报讯 为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三提三效”行动部署和省、市、县纪委监委“点题整治”工作要求,着力解决群众反映突出的城市夜间噪声污染问题,提升百姓生活品质。闽清生态环境局多措并举持续深入开展“静夜守护”专项行动。

定期汇总城区噪声投诉件,组织相关部门进行分析研判,针对问题进行巡查检查,确保投诉问题得到解决,为人民群众营造安静、舒适、文明的人居环境。自6月份深化整治行动起,联合各部门深入整治城区范围内的社会生活、建筑施工、工业生产等夜间噪声扰民问题,检查餐饮和文化娱乐场所219家次,建筑工地186家次,城区企业3家次。

加强部门联动,协同推进

按照《闽清县深化“整治城区范围内的社会生活、建筑施工、交通运输、工业生产等夜间噪声扰民问题,开展“静夜守护”专项行动工作方案》,闽清生态环境局定期组织县公安局、市场监管局、文旅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城管大队等部门召开“静夜守护”城市夜间噪声污染综合整治行动工作部门联席会议,总结工作开展情况,协商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重点、难点问题,共同推进综合整治工作。要求各有关部门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同时要强化责任担当,主动作为,形成共治共管工作新局面。

强化宣传引导,营造氛围

结合巡查执法深入辖区沿街店面、KTV、大排档、工地、工业企业等场所,向业主宣传噪声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业主自觉落实环保责任,共同守护安静环境。同时,积极通过LED、公众号等进行宣传,提高“静夜守护”行动在群众中的知晓率和认同度,为改善城市夜间环境营造良好守法氛围。(闽清生态环境局)

“小微权力清单” 助推村级事务落实落细 成为乡村振兴有力保障

本报讯 为强化全面“一肩挑”后的村级小微权力运行监督问题,引导村干部当好农村基层的“服务员”,闽清县通过探索推行村级事务小微权力清单制度,运用清单化管理,进一步规范村干部用权,更好地为群众服务,提高村级组织规范化运转水平,以点带面推动乡村治理工作取得新成效。

塔庄镇坪街村村民陈则金心中有这么一颗石头,就是弟弟一家年迈体弱,却又身患疾病,没有劳动力,生活在困难。9月的第一天,陈则金就带着户口本、身份证来到村部,帮助弟弟陈则声一家落实办理低保的事宜。在村干部的指导下,只用了不到10分钟时间,他就填好了表格,接下来只需在家等待约15天的审核确认,就可以办结他的低保申请事项了。这要放在以前,那到底需要花费多长的时间,办事人员可是没办法清晰的给予答复的。

塔庄镇坪街村党支部书记黄家斌表示,陈则声这次来办的低保原来整个流程就需要一个月左右,但根据“小微权力”清单,现在只需十五天左右就可以完成所有的审批程序,而在塔庄镇坪街村两天就可以走完所有流程,大大的方便了群众。

陈则声能如此快的把低保申请事项办好,得益于闽清县推行的“小微权力”清单制度。清单对低保办理事项,全流程进行了梳理,并形成“运行流程图”予以公开,让整个服务过程做到有章可循。

黄家斌表示,“小微权力”清单指定了清晰的办事准则,既方便了群众,也给村干部提供了办事规则,不踩雷、不踩线,更好的为群众服务。

2021年10月底,闽清县委组织部牵头民政、农业农村等部门,以便民服务为导向,系统梳理议事决策、“三资”管理、公共服务等7大类30条村级事务小微权力



清单,逐一绘制“运行流程图”,形成《闽清县村级事务小微权力清单及规程指南》,明确每项事务名称、责任主体、运行流程和风险防控等,确保村干部规范用权。

塔庄镇在《小微权力清单制度》的基础上,细化总结,推出“四单四定”工作法,即实行村级事务“亮单、接单、办单、晒单”,服务事项“定人、定责、定时、定质”,有效提升农村基层治理的效率、效能和效益。截至2022年第二季度,塔庄镇各村共办结涉及群众关心的救助救济、公共服务及阳光村务等方面,各类事务263项。

另外,闽清县还设立村级“小微权力”阳光运行机制,开展常态化监督检查,指导村里充分发挥村务公开栏的作用,对事关民生、工程项目等群众关心的事务事项进行公开,使村里的各项事务在“阳光下”运行。通过村级“小微权力”清单制

度为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提供了有力保障。(记者 吴玉晶 郑新润)

又讯 2021年以来,闽清县积极推行村级“小微权力”清单,进一步推进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切实保障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省镇镇前峰村按照“三资”管理事项和工程、采购事项的流程图,利用“四一公开”等方法,推进村级组织依法履责、规范用权,助推村级事务高效运行。

在省镇镇前峰村的大众茶馆小会议室里,省镇镇前峰村党支部书记黄勤福正与村里的党员代表商讨着,下一步的村庄发展计划。而这样类似的会议,在前峰村垃圾分类怎么做、文旅产业引进等项目落地的过程中,都不少见。

黄勤福介绍,把涉及村民利益的重大

事务,经村党委提议“两委”会议商议,党员大会审议后再由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会议决议再组织实施,并进行公示,既能凝聚共识,又能让村民有了表达意愿的渠道,比如网红墙绘打卡点、小农场项目落地实施,也都是通过四议两公开来执行,现在这两个项目开展的都不错,村民反响也好。

自闽清县推行村级小微权力清单制度后,前峰村就充分运用“小微权力”清单,在村务监督委员会的全程监督下,利用“四议两公开”的方式,规范了村级重大事项的决策,让群众有了更多的知情权和监督权。共实施有Y Y农场、大众茶馆等6个乡村振兴试点项目,举办了首届“Y Y节”等活动,这些项目的落地也给前峰村带来了空前的人气 and 不错的经济效益,唱响了前峰村乡村振兴新乐章。

省镇镇前峰村监督委员会主任罗巧萍表示,“小微权力”清单的内容利用“四议两公开”工作法,一方面能发挥村党委的监督把关作用,让村主干清晰权力边界;另一方面,能规范村两委的议事决策流程,让村里事、村民议、村民定,也更能反映大家心声。同时,激发村民群众,党员干部参与议事协商的意识和村民热情。

公开透明的操作流程,不仅让项目推进的十分顺利,而且群众满意,村干部干事也格外带劲。

村级小微权力直接关系到基层群众的切身利益,满足群众需求。建立村级“小微权力”清单,能够进一步健全完善村级权力运行和监督机制,推进村级组织依法履责、规范用权。让群众对村委工作更加清晰明朗化,让干部在履行职权的时候清清醒醒,让村里的风清气正,实现群众放心、干部省心。(记者 吴玉晶 郑新润)

你送我检筑舌尖安全防线

本报讯 为增强消费者对食品安全工作的参与感和满意度,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日前,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在梅花园购物中心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你送我检”食用农产品快检活动。

本次食品安全宣传周的主题是“创食安新发展 共享美好生活”,在梅花园购物中心,工作人员向市民发放了食品安全常识宣传册和“创建全国食品安全城市”宣传手册,并现场答疑解惑,向群众普及夏季饮食安全、如何预防食源性疾病等各个方面的食品安全知识,一旁的食品安全知识展板也吸引了不少市民驻足观看。

闽清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协调科科长范小建介绍,开展此次食品安全宣传活动的

主要目的是,通过一系列的宣传活动,普及人民群众的食品安全科普知识,提升群众的食品安全意识,提高社会食品安全共治共管水平。

为进一步筑牢食品安全防护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还开展了“你送我检”快检活动,来往市民可在快检点免费检测食用农产品,确认农产品是否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据了解,“你送我检”活动已经在五个乡镇开展,最终目标是以辖区为单位实现全面覆盖。

本次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为消费者和监管部门搭建了信息传递的桥梁,营造了全社会广泛参与、共治共享食品安全的良好氛围。(实习记者 田寰驰)

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科普活动

本报讯 日前,福州市农业农村局、闽清县人民政府联合在坂东镇四乐轩文化广场举办“走进农产品质量安全创建暨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

活动以“农产品质量安全科普”为主题,现场围绕农产品质量安全政策法规、农业标准化、检验检测、科普知识等方面开展宣传。从多角度展现福州农业绿色发展、保障质量安全、提升农产品品牌的工作成效,讲好质量故事,传递消费信心。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农产品质量安全是全民关注的大

事,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人民“吃饱”的问题已得到基本解决,人民的消费需求从“吃饱”到“吃好”,过去要“温饱”,现在要“环保”。为提高群众对农产品质量安全的关注度,普及农产品质量安全相关知识,在活动过程中,志愿者们向过往市民分发宣传材料,并对“质量兴农”和“一品一码”工作、农产品安全知识进行介绍。活动过程中还设置了各种互动问答、微信抽奖等形式多样的互动环节,广大市民踊跃参与,现场气氛十分热烈。(记者 张林俊)

闽清县人民政府征收土地启动公告

梅征启公告[2022]22号

为实施闽清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规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发布闽清县供电公司闽清县供电公司省瓯供电站启动公告:

一、征收土地的范围、目的

- 1.拟征土地面积:0.1296公顷。
- 2.征地范围:具体位置详见选址红线图。
- 3.涉及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具体以土地现状调查结果为准)省瓯镇瓯兰村。
- 4.征地的目的:本次征收集体土地用于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闽清县供电公司省瓯供电站项目,为政府组织实施的法律规定可以征收土地的市政公用的公益事业建设需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规定。

二、其他事项

拟于2022年8月30日至2022年9月13日由省瓯镇政府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土地现状调查,有关单位和个人应予积极配合。本公告公告时间为十个工作日。

本公告之日起,凡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抢种、抢建等,一律不予补偿。

本公告在征收土地涉及的乡镇和村集体经济组织所在地予以张贴,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及时将本公告内容通知被征地的单位和个人。

由拟征收土地涉及的乡镇政府会同有资质的单位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和征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其中土地现状调查包含土地的权属、地类、面积以及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权属、种类、数量等信息;处理好属地管辖范围内土地征收个人之间、个人与单位之间的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争议,并与属地管辖范围内的土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就土地征收签订补偿安置协议;做好征收土地工作相关材料的收集整理和存档备查。征地补偿相关工作由乡镇具体实施。

特此公告。

附:规划红线图

闽清县人民政府
2022年8月30日

